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 
棟15F

聯絡人：專員陳貞伶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77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651

電子郵件：S3jenny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400294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三 (114J00P007904\_1140029418\_114D2015967-01.pdf、  
114J00P007904\_1140029418\_114D2015968-01.pdf)

主旨：本會自114年6月22日至114年9月30日止，委託典通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14年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」，俾據以研擬促進原住民族就業政策，請運用相關會議或活動協助宣導，鼓勵民眾配合調查，惠請轉知轄內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村（里）辦公處、各分駐（派出）所及各文化健康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4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調查期間將指派人員攜帶本函影本、配掛識別證及穿戴背心，抽樣訪問設籍於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、鄉（鎮、市、區）之15歲以上原住民住戶，所填資料僅供整體決策與統計分析之用，工作人員絕不對外洩露。倘民眾對本調查有任何疑慮，請貴單位協助釐清。
- 三、檢附114年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之訪員證及背心樣式圖供參。

原行處 收文:114/06/05



1140129300

有附件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

副本：典通股份有限公司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(含附件)、全國10區原住民族就業服務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會綜合規劃處(含附件)、本會教育文化處(含附件)、本會經濟發展處(含附件)、本會公共建設處(含附件)、本會土地管理處(含附件)、本會國會聯絡組(含附件)、本會社會福利處

2025/06/05  
15:44:47  
電文  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

52